周易/損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解 ◄

周易
損

► 益

周易　第四十一卦

損

兌下艮上

易經：

損：有孚，元吉。无咎，可貞，利有攸往。曷之用？二簋可用享。

初九：祀一作「已」事遄往，无咎，酌損之。

九二：利貞，征凶，弗損益之。

六三：三人行，則損一人；一人行，則得其友。

六四：損其疾，使遄有喜，无咎。

六五：或益之，十朋之龜弗克違，元吉。

上九：弗損益之，无咎，貞吉，利有攸往，得臣无家。

彖曰：

損，損下益上，其道上行。損而有孚，元吉，无咎，可貞，利有攸往。曷之用？二簋可用享；二簋應有時。損剛益柔有時，損益盈虛，與時偕行。

象曰：

山下有澤，損；君子以懲忿窒欲。

已事遄往，尚合志也。

九二利貞，中以為志也。

一人行，三則疑也。

損其疾，亦可喜也。

六五元吉，自上佑也。

弗損益之，大得志也。